

上海大汉三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华为终端（东莞）有限公司
签订业务合作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上海大汉三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大汉三通通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大汉三通”）与华为终端（东莞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为”）签订企业流量业务合作协议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5,000 万元。

二、合同相对方的情况

华为终端（东莞）有限公司是华为终端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，华为终端有限公司是华为核心三大业务之一。产品全面覆盖手机、个人电脑和平板电脑、可穿戴设备、移动宽带终端、家庭终端和终端云。产品和服务覆盖 170 多个国家。

本次深圳大汉三通与华为签约合作，是公司本地化战略执行的重要进展，更是深圳大汉三通在本地市场开拓中取得的重大成果之一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大汉三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04 日